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魏本珵

電話：03-3322101#7523

電子信箱：10029600@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100113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10011366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11366_ATTACH2.pdf、376735100E_1110011366_ATTACH3.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委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計畫」111年度預計辦理線上輔導人力培力系列工作坊日程表及教學引導力系列線上工作坊實施計畫一案，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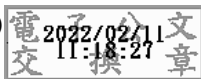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月27日師大教育字第1111002558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係由國教署委託辦理輔導人力培力計畫，為因應社會及教育趨勢，將全面採線上工作坊形式辦理，開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之專業增能主題工作坊，據以培力各縣市國小、國中階段線上課程發展與領導能力，促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穩健施行。
- 三、參與對象為國中、國小教育階段之課督、校長、主任、輔導員、教師等課程領導人（未曾參加本計畫工作坊優先），本（111）年度3月至6月線上工作坊預計辦理日程表請參照附件一。



四、檢附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及日程表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